

中共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党组

沪民宗党〔2022〕19号

中共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党组 关于颁发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的决定

系统各党支部：

在中国共产党成立101周年到来之际，按照中央将颁发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的要求，根据市级机关工委和市委统战部直属机关党委部署安排，经中共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党组研究决定，为以下2名党员颁发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：

姜东基 潘朝锋

50年党龄，50载光荣。颁发“光荣在党50年”纪念章是党中央作出的重要决定，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老同志、老党员的肯定和褒奖。此次获得纪念章的老党员，是上海民族宗教事业发展的见证者、参与者和推动者，以实际行动践行了共产党人的初心使命。系统全体党员干部要向获得纪念章的老

同志学习，学习他们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政治品格，提振奋发有为、奋勇争先的精神状态，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，不断开创新时代民族宗教工作新局面，以优异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中共上海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局党组

2022年6月27日